

(上接B29版)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97	意隆新材	426,699	4,641,408.00	3.99
2	603824	亨通光电	338,000	4,141,300.00	3.56
3	603653	同德股份	399,819	3,526,459.23	3.29
4	603788	亨通光电	180,000	3,094,500.00	3.18
5	605050	中国西电	370,000	2,512,300.00	2.16
6	604297	广汽集团	460,000	2,438,000.00	2.10
7	601258	广汽集团	160,000	1,868,800.00	1.61
8	601939	建设银行	141,800	985,510.00	0.85
9	603032	浙江广厦	55,900	961,480.00	0.83
10	602542	九阳股份	34,800	795,915.00	0.68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810,790.00	13.66	
4	企业债券	15,810,790.00	13.6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5,810,790.00	13.66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债1730	107,000	10,710,700.00	9.20
2	018006	国债1732	50,000	5,117,000.00	4.40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股指期货投资遵循谨慎投资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交易成本。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5月24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11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公告、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1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优势,公司控股子公司神祥凯龙楚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龙楚兴”)拟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湖北晋煤楚能化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楚能”),凯龙楚兴将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晋煤楚能,凯龙楚兴以评估报告确认的每一元实收资本对应的价格置换晋煤楚能的股东持有晋煤楚能的权益。合并完成后凯龙楚兴存续经营,晋煤楚能以注销。合并完成后公司持有凯龙楚兴的股份比例由93.03%减少至86.01%(预计),仍为凯龙楚兴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本次吸收合并涉及资产总额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并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吸收合并方凯龙楚兴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9-036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化工”)作为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清徐精细化工循环产业园建设主体之一。

根据《山西省焦化产业布局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焦化产业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为加快推进清徐精细化工循环产业园建设和产业转型升级,华盛化工400万吨/年新生水项目已报清徐县经信局审批,并于2018年12月29日获得清徐县经信局《关于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有限公司化工新材料年产5万吨项目备案的批复》(清经行办字【2018】45号)(以下简称“批复”)。二期要求比调整。该项目以“高端化、绿色化、集成化、智能化”定位为“装备一流、环保一流、能效一流”的标准建设,目前是全球最高、最先进的新型焦化项目。

近日,华盛化工收到清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清环罚【2019】QY5036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主要内容
1、行政处罚原因
华盛化工在取得批复后,华盛化工一方面积极申请办理环评等有关手续,一方面进行工程建设准备工作。华盛化工环评报告书已编制完毕,具备了工作条件,但由于清徐精细化工循环产业园园区,需进行园区的整体环评,因此华盛化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汇款交易业务在电子直销平台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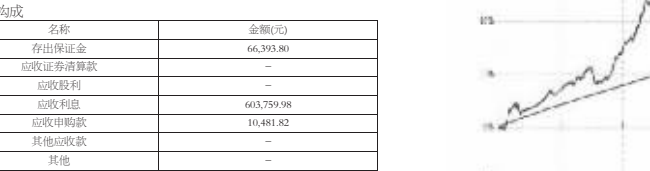
为了降低投资者交易成本,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自2019年5月27日至2019年9月26日,在电子直销平台对汇款交易业务实行手续费费率优惠,具体如下:
一、定义
汇款交易: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系统,提交基金认购/申购申请后,将资金通过预留银行卡转账汇款至本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达成基金认购/申购交易的业务。
投资者:指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平台进行基金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以及之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含处于开放期定期开放式基金),特殊基金除外,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临时公告。
三、汇款交易业务费率优惠方案
自2019年5月27日至2019年9月26日,投资者在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通过汇款交易方式认购、申购本公司发起募集或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的开放式基金享受手续费0折优惠。
汇款交易业务详细业务规则请参照《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兴业银行(601166.SI)的郑州分行于2017年12月20日收到银保监会监管行政处罚信息,其产贷反洗钱经营违规。违反国家规定从事贷款业务,河南银监局决定没收违法所得6888.246万元,并处1倍罚款,罚没合计1.341亿元,另对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法行为罚款50万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于2017年12月28日收到青岛银监局行政处罚信息,违反国家规定从事投资活动,被青岛银监局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1.16亿元,并处以1倍罚款人民币1.16亿元,罚没合计2.32亿元。在上述公告日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进一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兴业银行(601166.SI)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判断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余九名投资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证券公司,没有投资超出中国证监会规定范围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6,393.80
2	应收利息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申购款	603,759.98
5	应付账款	10,481.82
6	其他应付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80,635.60



阶段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2015.4.13-2015.12.31	4.80%	0.18%	2.76%	0.01%	1.82%	0.09%
2016.1.1-2016.12.31	3.70%	0.18%	2.76%	0.01%	1.42%	0.09%
2017.1.1-2017.12.31	-1.27%	0.19%	-2.79%	0.01%	-4.02%	0.06%
2018.1.1-2018.12.31	-10.67%	0.66%	-2.75%	0.01%	-11.76%	0.59%
2019.1.1-2019.3.31	9.40%	0.68%	0.68%	0.01%	8.51%	0.58%
2015.4.13-2019.3.31	10.66%	0.36%	11.21%	0.01%	-10.61%	0.35%

阶段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2015.4.13-2015.12.31	4.80%	0.18%	2.76%	0.01%	1.82%	0.09%
2016.1.1-2016.12.31	3.70%	0.18%	2.76%	0.01%	1.42%	0.09%
2017.1.1-2017.12.31	-1.27%	0.19%	-2.79%	0.01%	-4.02%	0.06%
2018.1.1-2018.12.31	-10.67%	0.66%	-2.75%	0.01%	-11.76%	0.59%
2019.1.1-2019.3.31	9.40%	0.68%	0.68%	0.01%	8.51%	0.58%
2015.4.13-2019.3.31	10.66%	0.36%	11.21%	0.01%	-10.61%	0.35%

凯龙楚兴成立于2005年10月31日,注册资本19,09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罗时华,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2088178091729XA,住所: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营业期限自2005年10月31日至长期,经营范围:硝酸、硝酸铵生产、销售(有效期与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至2019年12月18日);进出口业务(无进出口商品分销业务);复混肥料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凯龙楚兴主要从事硝酸铵、硝酸铵溶液和硝酸复合肥的生产经营,拥有硝酸铵及复合肥综合生产能力30万吨/年,公司产品覆盖全国20多个省,与国内数百家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凯龙楚兴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出售价格(元)	持股比例(%)
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760.00	93.03	
2	神祥楚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	5.50	
3	宜昌安隆	196.00	1.03	
4	神祥楚能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84.00	0.44	
	合计	19,090.00	1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760.00	93.03
2	凯龙楚能	1,050.00	5.50
3	宜昌安隆	200.00	1.07
	合计	19,090.00	100.00

截止2018年9月30日,凯龙楚兴的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凯龙楚兴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已经审计):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资产总额	56,633.55	70,796.24
	负债总额	16,017.39	28,900
	所有者权益合计(归属)	40,616.17	39,828.82
利润表	营业收入	37,547.97	50,278.65
	净利润	1,303.36	1,623.11

截止2018年9月30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对凯龙楚兴拟实施吸收合并事宜涉及的凯龙楚兴与楚能在2018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神祥凯龙楚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吸收合并湖北晋煤楚能化肥有限公司涉及的神祥凯龙楚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9】第1033号)》,评估结论如下:神祥凯龙楚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基准日账面总资产为56,633.55万元,负债为16,017.39万元,净资产40,616.17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47,658.98万元,增值7,042.82万元,增值率17.34%。
(二)被吸收合并方晋煤楚能基本情况
晋煤楚能成立于2009年09月30日,注册资本10,616.00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桂洋,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20881695110897N,住所: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官冲村,营业期限自2009年09月30日至2029年09月30日,经营范围:液氨、甲醇、二氧化碳、液水、(有效期与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至2017年8月14日);磷酸一铵、碳酸氢铵生产销售;煤炭批发兼零售;物流运输;装卸搬运服务。

目前,晋煤楚能的生产能力为氨(醇)15万吨/年,二氧化碳2万吨/年;持有湖北省安全生产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鄂WH安许证字(0050)】,有效期:2017年8月21日至2020年8月20日;持有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危险化学品登记中心、湖北省危险化学品登记办公室联合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登记证》(编号:420812041),有效期为:2017年4月14日至2020年4月13日,登记品种:氨、甲醇,该公司系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5年10月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持有“新三板”挂牌注册商标。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比例	实缴出资额	比例
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30.00	55.26%	8,630.00	57.43%
2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862.50	11.89%	1,252.50	8.39%
3	宜昌安隆	4,284.50	27.84%	4,284.50	28.52%
4	王磊	858.50	5.24%	858.50	5.71%
	合计	15,619.50	100.00%	15,029.50	100.00%

截止2018年9月30日,晋煤楚能的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比例	实缴出资额	比例
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30.00	55.26%	8,630.00	57.43%
2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862.50	11.89%	1,252.50	8.39%
3	宜昌安隆	4,284.50	27.84%	4,284.50	28.52%
4	王磊	858.50	5.24%	858.50	5.71%
	合计	15,619.50	100.00%	15,029.50	100.0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楚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楚能”)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终止项目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7年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2017年2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与龙鑫能源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鑫能源”),湖北荆门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城建”)及自然人官章洪共同出资设立凯龙楚能,主要从事碲化镉薄膜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运输、销售等;凯龙楚能成立后拟建设2条年产能40MW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线,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1月24日于《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006)。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凯龙楚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2MA48XGYNXC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新桥村六组
法定代表人:官章洪
注册资本:1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03月22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发电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施工、维修及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建筑、工程施工、维修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拟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凯龙楚能持有凯龙楚能所持51%,龙鑫能源、荆门城建、自然人官章洪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公司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龙鑫能源出资5,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荆门城建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自然人官章洪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017年6月28日公司与龙鑫能源签订补充协议,调整凯龙楚能股权结构,原凯龙楚能所持5%股权由龙鑫能源增持,调整后股权结构调整为凯龙楚能持51%股权,龙鑫能源持39%股权,荆门城建持10%股权)。
凯龙楚能2018年末总资产12,650,838.68元,净资产9,824,671.80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0元,营业利润-523,557.55元,净利润-523,557.55元。(以上数据经会计师审计)。
三、拟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公司拟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基于环保政策、市场环境,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不会导致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绩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的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19-02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清新环境”)于2019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地和”)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润环境”)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世纪地和同意依法将其所持上市公司合计273,670,000股份(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均为无限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31%)协议转让给国润环境。国润环境同意按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条件受让世纪地和所持有的上市公司273,670,000股份并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转让价格为每股9.08元,转让总价合计为人民币2,484,923,600元。现将本次股份转让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9年5月24日,公司收到国润环境函告,国润环境已于2019年5月24日收到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国资委”)印发的(四川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2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的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交易/申购/赎回费用;
8、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投资于特定标的的相关开户及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按照费用用途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80%,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8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8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至“三”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中的相关内容。
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1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及其他为基金运作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因提供专业服务发生的费用;
12.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13. 基金销售过程中涉及的各项主体,其纳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主体,其纳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本招股说明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依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对本基金实施的尽职调查,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1月刊登的《中核瑞和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部分中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比例	实缴出资额	比例
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60.00	62.66%	9,743.73	62.66%
2	郑国瑞	1,862.50	11.89%	4,674.82	31.13%
3	王磊	974.50	6.23%	936.45	6.23%
	合计	15,619.50	100.00%	15,029.50	100.00%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6,633.55	49,892.71
负债总额	29,007.65	32,1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57.25	13,753.70
营业收入	2018年1-9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31,584.67	31,155.86
	401.38	775.60

截止2018年9月30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对晋煤楚能拟实施股权转让行为涉及的晋煤楚能股东全部权益在2018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湖北晋煤楚能化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转让股权涉及的湖北晋煤楚能化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9】第1028号)》,评估结论如下:
晋煤楚能评估基准日账面总资产为38,644.90万元,负债为29,007.65万元,净资产9,657.25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6,375.38万元,增值6,718.13万元,增值率69.57%。
三、本次吸收合并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凯龙楚兴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晋煤楚能,合并完成后凯龙楚兴存续经营,晋煤楚能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晋煤楚能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等全部由凯龙楚兴依法承接,凯龙楚兴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同时拟将公司名称由“神祥凯龙楚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次吸收合并的原因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及注销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源的配置,实现优势互补,体现规模效应;有利于提高管理效率和运营效率,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本次吸收合并及注销事项,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2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终止实施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的公告